

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 時 52 分)

1. 107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歲入部門、歲出部門－交通、社政、農林、衛環)
2. 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 市政府提案－財經
4. 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財經、內政

主席（康議長裕成）：

開始開會。(敲槌) 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49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繼續審議二、三讀會，可能要先請同仁就擱置的案子先行抽出以後才能開始討論，有沒有同仁要提出擱置的抽出案？邱議員俊憲。

邱議員俊憲：

經過這麼多天大會的審議，在這裡提出之前包括海洋局、捷運局、財政局、社會局、動保處與毒防局等這一些之前大會未審議完畢的擱置案，是不是在今天的大會一起抽出來做審議？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之前擱置的所有的案子，今天都做抽出的動議，有沒有附議的？贊不贊成？有附議，好，全部抽出。(敲槌決議)

現在要開始審議案子，有沒有同仁有意見？現在從歲入開始宣讀，財經小組請派人上報告台做召集人，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審查海洋局擱置的歲入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橘色外皮這一本市政府編製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請翻開第 109 頁。請看第 109 頁，科目名稱：海洋局財產收入、預算數 1,027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要審的案子其實不多，總共 7 個，是不是可以請相關局處都全部進來？相關局處是不是全部進來了？因為我們進行的速度會很快，都進來了嗎？社會局有來了嗎？因為今天有公益彩券基金要審議。捷運局來了嗎？財政局來了嗎？公益彩券基金相關局處也要進來，農業局請進來，還有動保處。毒防局晚一點，因為毒防局是整本的預算，所以毒防局先不用進來。勞工局因為有勞資

關係的預算也被擱置，請全部一起進來。財經委員會召集人已經來了。毒防局因為是整本預算，所以我們就放在最後面審議。請開始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審查海洋局擱置的歲入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橘色外皮這一本市政府編製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請翻開第 109 頁。請看第 109 頁，科目名稱：海洋局財產收入、預算數 1,027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一天是因為資料沒有補齊，所以送大會公決，請問海洋局是否已經把資料送給議員了？送了嗎？那一天擱置的理由是因為資料沒有送齊，現在資料已經補齊了，謝謝。李議員柏毅要發言嗎？

李議員柏毅：

這一次的會期，各位議會同仁大家非常認真的來審議這些預算，今天擱置的部分，包含海洋局歲入、捷運局歲出、公益彩券基金、農業局動保處、勞工局的勞資協調與財政局鳳青 278 段標售案，這幾個案子經過議會充分討論，所以我在這裡提出一個動議，希望這幾個擱置案逕付表決，但是另外有一個財政局在前金段舊總圖的標售案，這個案子我認為要再說明一下。我也想要徵得議會在場大多數人的同意，我們做表決之外，我還是要提出很多人的疑慮，這一個案子、這一個土地有沒有讓高雄市政府獲得最大收益？也就是說大家都在看，隔壁這一塊可能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議員柏毅，這樣會亂掉，你的意思是要停止討論逕付表決，做這樣的動議，是不是？

李議員柏毅：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但是不包括舊總圖那一塊土地。

李議員柏毅：

不包括舊總圖，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也不包括毒防局的預算，是不是？

李議員柏毅：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就這樣的動議，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至少要有 4 人。要經過什麼樣

的程序？要表決嗎？李議員柏毅，請坐下。請議事組說明。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逕付表決的部分，須有在場議員三分之二以上表決同意，就代表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同意的請舉手。順便算一下在場有多少人？我建議你一個一個唸，你就唸譬如「羅議員鼎城贊成」，沒舉手的你就說「黃議員香菽沒舉手」，這樣人數都不會亂掉。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我們在場不含主席，總共有 36 位議員，贊成的有 26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含主席共 36 人，贊成的有幾位？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26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超過三分之二？三分之二是 24 位。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已經超過三分之二。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才李議員柏毅所提出來的這幾個案子，現場三分之二的同仁同意逕付表決，也就是 36 人中不包含我，36 人中有 26 人贊成逕付表決，所以我們開始逕付表決。（敲槌決議）

逕付表決是一個案子、一個案子來，還是要全部一起？請議事組說明。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我們原則上是一個案子、一個案子表決。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宣讀，請從歲入的部分開始宣讀。我們現在開始宣讀了，沒有討論，已經停止討論了，現在是有議員提動議案—停止討論逕付表決，也經過三分之二以上議員表決通過動議案，所以現在審議第一個案子海洋局歲入的部分，宣讀完就直接表決。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109 頁，科目名稱：海洋局財產收入、預算數 1,027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贊成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贊成的有 29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反對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反對的有 2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們 2 位要不要唱名？不用唱名，好，預算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128 頁，科目名稱：海洋局－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1 億 3,528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對於補助收入，有沒有意見？贊成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贊成的有 29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財經委員會歲入預算審查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是交通小組，請交通小組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準備宣讀，請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涂專門委員靜容：

請看第 17 冊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主管，請看 17-170，第 10 頁至第 11 頁，科目名稱：非營業特種基金－捷運建設基金、預算數 30 億 6,7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二、第 10 頁，獎補助費－對特種基金之補助－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 24 億 3,100 萬元刪減 19 億 7,085 萬元，陳議員政聞及高議員閔琳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才已經經過大會表決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停止討論逕付表決，所以贊成本案的請舉手。贊成預算通過的，就是 30 億 6,700 萬元，我們那個時候只有 24 億裡面的 19 億擱置，現在抽出的就是那 19 億，對不對？那 19 億抽出來，贊成預算通過的請舉手。可以，現在贊成的先記名表決好嗎？請唸出來。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李議員雨庭、李議員柏毅、何議員權峰、高議員閔琳、王議員聖仁、郭議員建盟、陳議員慧文、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俄鄧·殷艾議員、陳議員信瑜、陳議員明澤、林議員富寶、黃議員淑美、陳議員政聞、蕭議員永達、鄭議員新助、張議員漢忠、黃議員石龍、羅議員鼎城、邱議員俊憲、張議員豐藤、周議員玲玟、張議員勝富、鄭議員光峰、蘇議員炎城、李議員喬如、林議員芳如、張議員文瑞、顏議員曉菁、翁議員瑞珠、簡議員煥宗。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人名字沒有被唸到的？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沒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是贊成 19 億預算通過的。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以上 31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反對 19 億預算通過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有蔡議員金晏、黃議員香菽、陳議員玖娟、劉議員馨正與陳議員麗娜等 5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那天只擱置 19 億啊！我們那天是擱置 24 億還是擱置 19 億？19 億，對嘛！我們先確認一下嘛！所以我們現在是審議那 19 億，剛才 30 幾票是贊成 19 億通過的，另外有反對是反對 19 億通過的。先確認一下，那天只擱置 19 億多，對不對？那天擱置 19 億 7,085 萬元，今天抽出來審議，贊成和反對的剛才做記名表決。都好了嗎？請再宣讀一下贊成和反對的人數。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贊成的有 31 位，反對的有 5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一筆預算，贊成的有幾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31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31 比 5。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贊成的有 31 位，反對的有 5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捷運建設基金 19 億 7,085 萬元，有 31 位議員贊成、5 位議員反對，本案贊成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現在已經停止討論了。

蔡議員金晏：

程序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

蔡議員金晏：

可不可以問一下議事組，我們剛才是表決什麼案子？

主席（康議長裕成）：

已經有宣讀了。

蔡議員金晏：

剛才是表決什麼案子？可以再重複一遍嗎？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我們剛才表決的是捷運工程局非營業特種基金-捷運建設基金項下，有一筆當初在…。

蔡議員金晏：

19 億的嘛！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對，19 億多的預算。

蔡議員金晏：

我問一下，這個是小組通過的決議案，我們剛才是用什麼樣的表決在贊成什麼、反對什麼？因為我記得在上一次討論的時候，有議員提出要修正小組決議案的案子，照理說應該是表決那個案子吧！是不是？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因為這個部分有提修正動議，那時候…。

蔡議員金晏：

那麼剛才是讀這個修正動議嗎？剛才是唸這個預算哦！是不是？我們程序是不是要完備？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剛才是唸這個預算沒有錯。

蔡議員金晏：

對，你應該看看是哪一個議員提的修正動議案，把他的修正動議案唸一遍

嘛！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那個修正動議是邱議員俊憲當初提出來的。

蔡議員金晏：

對啊！上次有處理完嗎？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當初有通過，但是後來議員有提擱置。

蔡議員金晏：

剛才應該要唸，我們要表決的是這個修正動議案嘛！我希望程序要完備啦！好不好？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是。

蔡議員金晏：

要不然這樣子表決很奇怪！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因為邱議員俊憲是提這 19 億要恢復，沒有刪減。

蔡議員金晏：

是啊！當初有這個修正動議案，現在我主動講出來，所以我才問我們剛才到底是表決哪一個案嘛！是不是？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是，剛才並沒有任何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坐下。爲了杜絕爭議，重來，照你的意思來，我們先確認。

蔡議員金晏：

主席，我只是提醒你，讓程序完備。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知道。

蔡議員金晏：

OK 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也杜絕你的懷疑，所以我們說清楚，因為我剛才一再說那一天擱置的是 19 億，其他的預算有通過，我有敲過槌子了，現在是抽出懸而未決的那 19 億，當時沒有定案嘛！當時就是擱置嘛！擱置並不是刪除，那天大會的決議是擱置，已經否決當初小組的刪除了，對不對？先確認到這裡。

蔡議員金晏：

主席，給我 30 秒，我再重複說一遍，我是說這個是小組表決的刪除案，對不對？我們那一天當然就有議員提出修正案，我們應該是要表決修正案嘛！是不是這個意思？不是這個意思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是，那一天最後的決議是擱置。

蔡議員金晏：

對，但是你不能擱置小組決議的東西啊！你懂我的意思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關係，那麼我們重來，可以杜絕你的爭議，我們重來。

蔡議員金晏：

是不是？我們請議事組說明清楚。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樣是很好的，我們杜絕爭議，本來就應該要討論，不要讓任何人認為我們的討論過程有什麼瑕疵。那一天 19 億 7,085 萬元擱置，有沒有議員要提出贊成通過？就這樣子嘛！是不是？你的意思是說要有人先提出一個案子，針對這 19 億，那一天是決議擱置，現在我們要進行討論，討論要有一個議員提出預算通過，李議員柏毅，請發言。

李議員柏毅：

會議一開始我就提出停止討論，我們逐項來表決，現在針對這個案子我再提一個案子，恢復 19 億預算用邱議員俊憲在大會的動議，我們恢復整筆預算，贊成恢復整筆預算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他這個就是修正動議，有沒有人附議？4 位，沒關係，不用怕，我們不要留下爭議也不要留下瑕疵，附議通過，現在進行表決。現在表決 19 億，李議員柏毅提修正動議，19 億 7,085 萬元，照案通過，贊成的請舉手。

李議員柏毅：

恢復 19 億，那這筆預算是 24 億。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天是 19 億擱置，其餘通過，恢復 19 億。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33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人提議要記名，剛才已經有記名了。再來，反對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反對的有 5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案 19 億 7,085 萬元，33 票贊成、5 票反對，本案照市府提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涂專門委員靜容：

請看貳-23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請看第 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214 億 3,599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二、政府撥入收入—公庫撥款收入—環狀輕軌捷運建設，預算數 24 億 3,100 萬元，刪減 19 億 7,085 萬元，高議員閔琳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照剛才的程序再來一次，請邱議員俊憲發言。

邱議員俊憲：

前幾天已經有提一個書面修正動議到大會，我們 4、5 位議員有記名提案，這筆預算小組本來決議刪減 19 億 7,085 萬元，希望大會能夠支持把它恢復，照原提案的金額通過，剛才李議員柏毅開始開會的時候就徵求在場 36 位議員其中 26 位同意，我們這些案子停止討論，逕行來表決，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就是已經有修正動議了，修正動議就是 19 億 7,085 萬元，照案通過。各位同仁，已經逕付表決，停止討論。贊成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贊成的 32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反對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反對的 5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捷運建設基金第 11 頁至第 16 頁裡面的 19 億 7,085 萬元預算，剛才以 32 位贊成、5 位反對，本案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請專門委員繼續宣讀下一案。請在表決前說明你要記名表決，不要表決到一半才說。

本會交通委員會涂專門委員靜容：

請看第 12 頁至第 16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預算數 214 億 3,588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二、第 14 頁，輕軌運輸系統建設投資—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其他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第二階段 C14 至 C1 路段，107 年度編列、預算數 19 億 7,085 萬元，全數刪除，高議員閔琳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19 億 7,085 萬元這筆預算有議員提修正動議恢復預算，之前就提過，你再提一次，有人附議嗎？好，現在開始記名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吳益政議員、李雨庭議員、蔡副議長昌達、高閔琳議員、李柏毅議員、何權峰議員、王聖仁議員、郭建盟議員、陳慧文議員、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陳信瑜議員、俄鄧·殷艾議員、陳明澤議員、林富寶議員、黃淑美議員、陳政聞議員、鄭新助議員、蕭永達議員、羅鼎城議員、邱俊憲議員、張漢忠議員、張勝富議員、周玲玟議員、張豐藤議員、蘇炎城議員、李喬如議員、鄭光峰議員、林芳如議員、吳銘賜議員、張文瑞議員、顏曉菁議員、翁瑞珠議員、黃石龍議員、簡煥宗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贊成的有幾位？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34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反對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反對的有陳玫娟議員、黃香菽議員、陳麗娜議員、蔡金晏議員、曾麗燕議員、劉馨正議員，一共 6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34 比 6，捷運基金裡面的 19 億 7,085 萬元預算，贊成照案通過的有 34 票，反對的有 6 票，本案多數決通過。（敲槌決議）

這個基金要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請專委繼續宣讀下一案。現在是財經，財經剛才抽出要逕付表決的只有鳳青段這一件，鳳青段逕付表決，舊圖書館等一下討論。請專委宣讀鳳青段。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審查各自的市政府提案，請看 a3 冊財經類市政府提案彙編。請看第 32 號案，類別：財經、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鳳山區鳳青段 278 地號等 6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合計為 2073.1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

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一、同意辦理。二、陳議員美雅、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案剛才因為三分之二同意逕付表決，停止討論。所以我們現在開始表決，同意辦理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34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鳳青段有人反對嗎？鳳青段標售案，本案 34 票過半數，同意辦理。（敲槌決議）請專委繼續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審查擱置的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請看 d3-1 冊，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請看第 4 號案，類別：財經。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等一下討論。下一案公益彩券案，剛才提案要逕付表決的案子不包括舊總圖這個標售案。召集人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剛剛通過的停止討論逕付表決案，不包括舊圖書館和毒防局的預算案，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請翻開貳-17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第 5 頁至第 59 頁，科目名稱：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13 億 8,557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當初擱置的原因是議員要求補送資料，並不是對預算有意見，所以我請問社會局，已經把資料都補給議員了嗎？補了，好，各位同仁，對本案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剛剛需要三讀，各位同仁，公益彩券基金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下一案有關動保處，請林議員富寶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15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主管單位預算書，翻開後面粉紅色隔頁紙，機關編號 15-151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單位預算裡面有 9 筆，頁數請看第 17 頁，計畫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項目：一般業務－業務費、特別費、預算數 14 萬 2,8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再確認一下，當初擱置並不是對預算有意見，而是議員要索取資料沒有如實的提供，請問動保處，資料是否已經提供給議員了？有沒有？什麼可以溝通？該給的就要給，不需要報告，等一下再討論這個案子趕快補給。下一案。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18 頁，計畫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項目：一般業務－設備及投資－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其中辦理本處全球資訊網（官網）網頁改版、預算數 1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不是跟剛剛在一起的嗎？第 18 頁，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4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保護、項目：動物保護－獎補助費－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數 2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4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保護、項目：動物保護－獎－補助費－其他補助及捐助、預算數 410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6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保護、項目：年度歸墊計畫－0400 獎補助費－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7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收容管理、項目：動物收容管理－業務費－0251 委辦費，其中委託民間廠商負責燕巢及壽山收容處所服務動物餵養、清潔、載送等工作、預算數 368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8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收容管理、項目：動物收容管理－業務費－0251 委辦費，其中委託獸醫師執行收容所動物醫療及後續處理相關業務等、預算數 151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8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收容管理、項目：動物收容管理－業務費－0271 物品－其中購買動物用鎮靜麻醉劑、疫苗、治療藥劑、動物用晶片、消毒水、清潔用品等動物收容相關耗材、預算數 17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39 頁，計畫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收容管理、項目：流浪犬管制計畫－業務費－0251 委辦費、預算數 1,244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動保處擱置預算抽出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沒有，第一個還沒過，回到第一個特別費，我今天不想再聽動保處說明，因為應該照時間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議員，我覺得這是本會應該要有的態度，我想做這樣的建議。陳議員，你聽一下，我們之前也有審議過一個首長的特別費，也是有議員要擱置或刪除，後來我們不是做了一個決議說，等到他把相關資料補送以後，就是先行動支到他把資料補齊，當初的文字是怎麼寫的？請議事組說明。用這樣來處理好嗎？對啊！不得動支，補送後才能動支，把當初的文字拿出來看一下。預算讓他過，但是有說什麼樣才能動支。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就是在美濃中壇國小的部分，如果是這樣子的話，就用未分配的方式就可以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把文字唸出來，好嗎？那是羅鼎城議員的案子，對不對？有沒有一樣？請問動保處會計主任，該怎麼處理？就設一個條件才能動支，請動保處自己提出方案，資料給議員後，錢才能領，你要符合會計的需求，請說有關動保處長特支費、特別費的部分，我們並不是刪除，但是就是有條件成就以後才給。

動物保護處會計室黃主任添福：

等動保處提供相關資料給議員後，這筆經費再行動支。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就做附帶決議嗎？

動物保護處會計室黃主任添福：

對，附帶決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可以嗎？那就先請議事組主任把附帶決議的內容寫出來。李順進議員，我們剛有討論過了，有議員提議現在停止討論逕付表決，所以如果是相關具體議案的討論，可能就不行，因為剛剛已經有三分之二議員通過停止討論逕付表決，所以不好意思了。文字寫了沒？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正在寫。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我們先敲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附帶決議，陳議員，你當初也不是要刪全部啊！不是對全部的特別費有意見，只是一半有意見，所以可以每個月先領一半，另外一半才有附帶決議，對不對？請議事組宣讀。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我們就俟動保處將資料送至本會議員參考之後，我們再行動支，這樣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你指定議員好嗎？不然不曉得是哪位議員，他說是張三，結果李四沒有收到，這樣算嗎？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那就陳信瑜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再唸一遍。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俟動保處將資料送至本會陳議員信瑜參閱後再行動支。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講一半，我們剛剛是說特別費的一半，是不是？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再把特別費一半也加入，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

（敲槌決議）

接著請進行下面，請周議員玲玟上報告台，請衛環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現在審議勞工局擱置預算部分，各位議員請看機關編號 16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看第 43 頁到第 46 頁，科目名稱：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和諧、預算數 472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周玲玟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當初擱置是因為周議員玲玟要他舉出 3 個例子，舉出 3 個例子了沒？他也不需要你在這裡公布，你有沒有拿 3 個例子給周議員玲玟看？你是證人，所以 3 個條件成就，請召集人說明。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第一召集人周議員玲玟：

勞工局的確有來做很好的溝通，但是議會同仁都同意這一筆在過去勞資糾紛裡面，其實勞工局在協調上並不是真的達到和諧。現在我要附帶決議，勞工局他們也有同意，將來勞資糾紛協調委員要增聘一定比例是工業、商業的，就是做過老闆的，不要每一次勞資爭議我們都是派工會代表、勞團代表，所以每一次勞資爭議都是在很不甘願的狀況下通過，因此我們在協調委員上要增加一定比例，勞工局也已經首肯了，所以我對這個預算就沒有意見。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案預算照案通過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勞工局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做主席要記住大家的要求，誰有 3 個要求，誰有資料沒有拿到。接著進入舊總圖土地標售案，請召集人上報告台，然後請專門委員宣讀，民生路那一塊舊總圖土地標售案，召集人呢？不然財經委員會派一個人，張議員勝富或邱議員俊憲。我們介紹旁聽席有很多關心本案，就是舊總圖土地標售案，我們歡迎中

央公園護樹護地聯盟、高雄公民監督聯盟召集人和副理事長率團隊，總共 13 人在旁聽席，請掌聲鼓勵歡迎。

我們剛剛停止討論和逕付表決不包括這個案子，表示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都針對這個案子還有話要討論，還有不同的意見要發表，所以我們現在開始進行討論，請李議員柏毅發言。

李議員柏毅：

謝謝大會各位同仁，剛剛幾個案子經過我們前 2 個禮拜充分討論之後，有了結果，這個案子目前還在討論階段，我要提出我的看法，並且我希望這個案子能讓市政府用最大的活用方式，不管是地上權，不管是要標售，都希望參考民間團體及選區議員大家對市政府財政需求的意見來辦理，所謂對市政府財政需求的意見，就是你們不能把這一塊土地標售得太便宜，你們的底價不能訂得太便宜。為什麼柏毅來講這個案子？我的小學、國中，我從 8 歲到 16 歲都住在民生路市總圖對面，我在那裡看書長大的，我只要過一條馬路就看得見。對面現在一棟有名建築物正在蓋，應該已經蓋到五、六樓的國泰建設，國泰建設的土地上面曾經是我小學同學的家，之後有一些舊房子，它經過幾十年來的更迭之後，後來聽說被某位建商買走，再轉手賣給另外一位建商，這之間的價格是有很大的差異。但是它現在的價格是這樣子，如果已經到達一個程度，我希望市政府未來在標售的時候，如果市議會通過這一條，你們的處分期限應該是 10 年，你們在 10 年內要用對市政府最有利最高價格去處理，或者是地上權，目前其他的地上權所遇到的問題，包含整個地價稅、投資，有沒有人跟你反映相關的問題？如果這個地上權是有問題的，政府要怎麼來做調整？這個等一下也請你一五一十的向大會報告。

我支持這個案子通過，我支持這個案子用對高雄市民最有利的方式來通過，所以我等一下還會做一個提案，讓各位同仁做充分表達之後，我來做一個提案。如果這個案子通過了，我們希望你一定要參考周邊鄰近的成交價格，不得低於周邊鄰近成交價格來辦理。第二，你要用對高雄市民最有利的價格來辦理，然後你要用最可能活化的方式，讓這個圖書館發揮它的價值，不然它現在空在那裡，一個超過 35 年的建築物空在那裡，也很奇怪啊！現在市總圖已經在新光路這邊，大家走到那裡也不遠，未來可能還有其他的空間可以使用，我希望用活化和對市政府財政最有利的方式來做處理，所有團體的意見，請你們一定要參考。請局長就剛剛幾點回復，目前的地上權有沒有問題？如果這個案子通過了，你多久必須要處理這個案子？你的方式要怎麼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針對如果設定地上權有什麼困擾，或是覺得很好，也針對如果是標售

的話，你會怎麼處理？這兩個問題一併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第一個，我要說明的是，在我的立場一定是站在多數市民的立場，我的標售土地也好，地上權也好，我一定朝對市庫最有利的方向進行，所以議會審議通過之後，有 10 年期間讓我處理，我一定是找最佳時機、最好的價格來標售，我在這邊可以提出保證，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剛剛李議員所垂詢的，我們為什麼不採地上權呢？有幾個因素，第一個因素，像去年我們公告地價一下子調三十幾趴多，我們的租金和地價稅一下子就調很高，這個對廠商來講，他認為這是不確定因素，所以地上權對他們來講吸引力不大，目前在高雄的地上權案例非常少，這是其中一個原因；另外還有一個原因，市政府現在的地上權還是不可分割讓與，也就是不能讓地上權再分割出去，現在國產署是有，市政府還沒有開放，這個對地上權的擁有者來講，對他是非常不利的。我這樣說的意思，譬如地上權蓋房子並不能分割給任何一個，而是要整體的，這個對地上權的人來講，他評估是對我非常不利的，所以我們這二、三年試過，也有很多人來詢問過，都沒有這個條件，因此他們建議我們用標售的方式，我們標售的方式有一套嚴謹的程序。

我在這邊要向各位議員報告，我們提出的價格只是一個參考價格，另外的價格我們都會參考，像國泰建設，其中它說賣到 250 萬，這個我們也查證過，沒有錯，但它是在 103 年的時候，就是建設公司賣給建設公司之間的交易價格，它是收購之後的交易價格，這個我們可以當參考，我不是否定，我可以當參考，我採用的是 105 年，就是去年最近的價格行情做估價，但這只是一個估價。以後我要標售的時候，第一、我會先請估價師做一個估價，然後送到財政局審議委員會，經過大家審議，然後訂定一個底價，由市場競標，以最高者得標，完全公開透明，我們處理標售的程序是十幾個委員共同審議的。我跟各位報告，財政局長不會因為錢不夠被砍頭下台，會因為賣土地沒有按照程序，沒有按照規定而官司上身。我一定會保護我的同仁，我也會依法行政，公開透明來標售這塊土地。以上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等我要表決或是要決議的時候，再讓您提出來。我先講一下我有看到的名字，我看到的不一定是順序，因為我正好看到這邊，那邊沒看到。吳議員益政、蕭議員永達、陳議員美雅、陳議員麗娜，先照這樣的順序發言。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第一個我想請教局長的是，這個案子假設通過之後，你剛剛說有 10 年的期

間可以賣，等於是明年也可能沒有賣；後年也可能沒有賣，所以我們出售的這塊土地，是不是列為市政府下一個年度的財政來源？請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否列為下個年度的財政來源？就是問這句話，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的慣例都是議會審議通過之後十年內處分，至於是不是可以成為明年度的財源，真的是不一定。如果明年的時機很好，我們評估可以賣個好價格，說不定就會拿出來賣；如果我們評估沒有好價格，我們不會提出來賣。

吳議員益政：

所以局長也認為這一塊沒有賣並不會造成明年的財政缺口，因為你不是當成必要的來源，對不對？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也不是這樣說，如果可以獲得好價格，我明年有機會還是會提出來。

吳議員益政：

但是明年是不是好價格也不確定，所以你在編列財政收支的話，7 億元不大也不小，也不會是「或有收入」，不可能這樣作帳。你的財務預估一定是假設要賣 7 億以上，如果沒有賣出去，你有沒有其他財源去補市政府的支出？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要跟吳議員報告的是因為這一塊地本來在蓋新總圖的時候，當時的計畫就是要賣這一塊地當財源。但是新總圖已經用了兩、三年了，舊總圖遲遲不處理，對於我們來講責任上有點交代不過去。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這個財源本來就規劃這幾年應該要實現，我們試著用很多方式去活化都沒有辦法。我們希望能夠早一點處理，對於市庫會比較好。

吳議員益政：

第一、前金區是一個老社區，很多舊空間、舊建築不利用、不整理也是問題，當然這一點我們都同意局長的看法。然而你一直跟我們說通過之後不一定明年賣，所以在缺口上並不是一年就會不足，這是第一個。當然財政上支援新的圖書館蓋好，這點我們知道，但是這一塊地並沒有規定什麼時候一定要賣掉，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既然不一定是明年賣，明年也不會造成一定的缺口，如果還有其他的財源可以補的話。因為現在全世界各國對於這種舊建築，有很多的價值性，希望不管是歷史建築或是舊空間，因為環保的關係，怎麼去活化利用，包括強化結構都有很多的論述和很多的案例。我們這一屆的市政府和市議會就剩明年這一年，也許我們不急著在明年處理。因為現在的市政府和市議會，坦白講這幾

年我們並沒有更好的想像，只是想賣掉，爲什麼不留一屆，一年而已，讓下一屆明年底當選的市長和市議會去討論，這個歷史對高雄到底有沒有意義，有沒有其他活化的可能，或是其他的想像。因爲至少到目前爲止我們並沒有做出更好的想像，你也曾經努力過，大家都努力過去設定地上權，不管是環境不好，或是景氣不好，或是市場的條件不好，或者我們大家的其他想像不夠豐富，讓它還是空在那邊。也許就差一年，因爲市政府的土地一賣就沒了，市政府是市民大家的，而且它不是空地，它是有建築物。今天如果像五福路和凱旋路新聞報的三角窗，那個賣掉我覺得就是好的我們就支持，可是市總圖還有很多需要討論的地方。

本席建議希望各位同仁，不是說一定不可以賣，我們讓下一屆市議會跟市長來看看對於這個圖書館，對於市有、公有的大型土地有什麼各種想像，讓他們有未來性的操作。否則現在如果決定賣掉，你如果明年賣掉，下一屆有什麼想法呢？我認爲既然不急就不差這一年，就先讓它放一年。這是本席的建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容許我再說明一下，因爲這裡已經閒置兩、三年了。第一個、這裡附近周遭的居民常常跟我們反映，有很多流浪漢等等，製造很多管理上的困擾，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閒置空間放在那邊，一般市民老實講對我們也不太諒解，怎麼把一個建築物荒廢在那邊，都不做使用。有很多閒置的空間都被市民詬病，這個管理成本老實講是滿高的，最重要的是前金區這一段，現在老實講有一些沒落了，人潮也不多。如果這裡能夠標售出去讓廠商進來，真的可以促進景氣繁榮，就像台鋁那一塊地活化了之後，出租給 MLD 之後，整個地方就會活化起來。如果一直荒廢在那裡就會一直暗暗的，真的對高雄市不是很好。所以我們的著眼點是希望能夠儘快處分，能夠帶動當地的經濟活動，那裡真的是很好的一個地段，但是一直閒置在那裡就真的不太好。所以希望能早一點審議通過，我們會視時機在好的階段來處分，如果再等到明年，因爲議會沒有通過，其他底下的步驟我是沒辦法做的。〔…〕這邊是商業區。〔…〕廠商會評估。〔…〕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一位是蕭議員永達，再來是陳議員美雅和陳議員麗娜。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請教局長，高雄市目前的財政狀況，我們還有五百多億的舉債上限嗎？請回答。所以下一任市長也沒有什麼舉債破表的問題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以目前的財政狀況，目前最低估計是 540 億，但是一定會更多。

蕭議員永達：

所以我們也沒有財政狀況急迫的問題，舊圖書館是不動產，我們既然沒有財政的急迫性，所以當然也沒有把不動產要變成動產拿去賣的急迫性，這是財政狀況。

局長，這個案子有爭議的是你要賣一個舊圖書館，是可以討論的，空間要怎麼活化也是可以討論的，也應該讓在地的市民或在地的議員參與。但是你把賣舊圖書館和賣畸零地的作法都一樣，這是第 4 號案，這個會期總共有三十幾個案子在賣土地，這只是三十幾個案子的其中一案，怎麼會賣舊圖書館跟賣畸零地是同樣一種案子呢？照常理來講，應該在議會辦個公聽會，或在地方辦個說明會，把你剛剛講的那一套理論讓在地的居民聽聽看，看有沒有道理。

這個案子之所以有爭議，我是在地前金區的議員，我跟你講有爭議的地方，當初要在中央公園蓋李科永圖書館的時候，就有很多護樹團體反對。他們反對在公園裡面蓋建築物，理由就是公園是種樹的地方，公園的空間儘量種越多的花草樹木越好，而不是建築物。舊圖書館就位在李科永圖書館的對面，你要把舊圖書館賣掉，再去蓋新的圖書館，在他們看來會覺得為什麼要這樣做呢？因為這項決策不是你做的，但是在地會對這個有爭議。

再請教你一個問題，如果這個案子先到議會辦公聽會，到地方找里長一起來辦說明會，討論這塊土地該怎麼利用會比較好，因為大家都不希望這塊土地閒置無法使用，找他們一起來辦場說明會或公聽會，你覺得會有困難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如果今天議會審議通過的話，辦公聽會對財政局而言是沒有問題的。

蕭議員永達：

到地方或是舊總圖附近或是在舊總圖裡辦場說明會，邀請當地新興區、前金區的里長一起來參加，聽聽看他們的意見及要如何使用，這會不會有困難？聽大家的意見會不會有困難？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原來舊總圖並不是一般概念式，給市民看書的地方，如果各位瞭解舊總圖結構的話，他的前面大樓是圖書總館的行政機關，後面是一個演講廳，那裡並不適合藏書。

蕭議員永達：

我知道你在那裡舉辦說明會，找當地居民或里長一起來參與，會不會有困難？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補辦說明會是沒有困難的。

蕭議員永達：

議會就是為民喉舌，替人民講出他們的實際需求，照常理而言，你要賣這塊地，應該要事前在地方舉辦公聽會或說明會，讓議員去聽聽看市民的聲音後再做決策。而不是我們給你空白授權，把土地賣了之後，再去辦公聽會、說明會，你說有 10 年可以賣地，10 年後新的市長、新的議員、新的局長，這項決策到底誰要負責？沒有人要負責啊！所以我主張這個案子先擱置，要通過等辦完公聽會或說明會後，下個會期再抽出，隨時都可以賣，你覺得如何？不用急著現在賣，也不是這 2 個月就有人需要這塊地。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在土地處分上的程序，包括讓售案及標售案是先提到議會來，我有按照議會的要求，後續都有做效益評估報告，公聽會的步驟是剛才議員所提出來的，我說可以補辦。但是這個在處分土地的程序上並沒有這項步驟，但是我強調可以做，我是按照程序提到議會來。各位都很瞭解，每一次提到議會的讓售案及標售案都有幾十案，以前也沒有要求要先辦公聽會或說明會，我是按照程序送議會來審議，如果貴會審議要求補辦公聽會或說明會，我可以補辦。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財經委員會在審議這個案子，很多議員都很關心，因為一但土地標售出去後就沒有了，大家都認為舊總圖書館土地的地點很棒，曾經吵的沸沸揚揚的李科永圖書館，為什麼當時大家會反對？因為這周邊就有總圖用地了，但是卻還讓民間在那裡設置李科永圖書館，造成非常奇怪的現象，也導致許多民間團體因此反彈。本席想要和你探討，到底是要標售還是地上權的部分，剛才也有些同事已點出問題。第一個，若是標售的話，目前市庫的收入沒有急迫性；第二個，當標售出去後，未來我們又少了一塊土地，這裡的地點很棒。我贊成剛才其他議員們的意見，應該要先辦公聽會，多聽當地民衆的心聲，特別的是商業用地，並位處於市中心，未來要再找到一塊這麼漂亮的土地，可能也不多見了。我建議應該要設定地上權的方式會比較恰當一點，請局長回答，到底決定是採標售或地上權的方式？如果你們的專業評估說，現在目前迫切需要標售，因為沒有

人要承租地上權，你們已經努力了二、三年。但是你有沒有想過，也許是因為這二、三年，高雄市的景氣沒有那麼好，我們可以再嘗試看看。到底是要決定地上權，還是要用標售的方式？爲了高雄市整體區域發展的考量，是否可以先來辦公聽會？也許這個地方，還可以有其他用途，這樣對高雄市民會比較好一點。甚至在決定地上權或標售之前，真的可以辦一下公聽會，聽聽大家的意見。局長你的看法爲何？請簡單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先暫停，我先說明，本案委員會送出來的決議是，以設定地上權的方式來處理本案，如果委員會成員沒有保留發言權的話，就不能超出送出來的決議，請說明。

陳議員美雅：

我有保留發言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知道，陳議員有保留發言權，因爲有人提出疑問，所以我要幫你說明一下。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塊地在這二、三年已經試過很多了，也有一些有意願的業者或廠商來詢問，我在估評報告也有表明，這塊地說大不大說小不小，約 500 多坪。真的要辦地上權，除了地租、地價稅，各方面的條件，在南部地區真的沒有市場，這些我們都評估過了，在後面的報告都有附上。我剛才也有說明，如果這塊地繼續閒置、荒廢在那裡，對高雄市真的不好，因爲這個地方是商業區，可以帶動高雄市的經濟繁榮。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剛才一直說用地上權的方式，這個地方會一直閒置下去，依你目前的判斷，還會繼續閒置下去，但是如果是用標售的方式，馬上就可以標售出去，你的信心是來自哪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依我們的專業判斷，標售是比較容易，而且可以帶動整個地區的發展。就像舊台鋁一樣，以前就是閒置在那邊，包括旁邊的家樂福等，生意都不是很好，現在整個帶動周遭的商店。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認爲未來高雄市的土地，應該都不要採用地上權，而是都用標售的方式？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要看區段、面積及各方面條件都要兼顧，我是說這塊地這二、三年試過，真

的沒有市場，我們並不是沒有努力過努力了二、三年。

陳議員美雅：

地上權的條件，還有其他的做法，你們有沒有去做調整？高雄市其他設定出去的地上權，平均要花多久的時間？應該不是只有這一塊。如果按照你的邏輯，我們之前要求你們要設定地上權的，之後可能都會用相同的理由說，要用標售的方式？未來舊龍華國小那一塊，你也會說也要用標售的方式，那一塊土地又不見了。我具體建議，如果沒有財政急迫性，用地上權的方式…。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建議把這個案子撤回去，我們可以看到這個案子的地點很好，市區裡要找到這種土地，大概也很少了。另外剛剛也有講，目前知道 103 年最高的交易價格是 250 萬，所以 103 年最好的時候是 250 萬。但最近交易價格是比較不好的情況，你在這個時候提出來，價格也不會漂亮，而且評估的價格也令人質疑。因為以現在時價登錄的狀況，至少要找旁邊四周圍 3 個點交易過的價格，來做評估價。但是我們現在看到的價格，會覺得跟市價落差太大，表示這個時候不是賣的好時機，所以這會被人質疑的。

現在議會通過之後，你要什麼時候賣呢？說真的很難去掌控，因為你的起標價一坪就只有 120 幾萬而已，這樣讓人感覺上會很多人來標吧！但是現在市面上，我只聽到中信集團的名字，很奇怪就還沒有開始招標，但是我已經有聽到誰要標了。所以也不用急著搖頭或是點頭都不用，因為到最後標出來就知道是誰？但是外面的傳言聲音很多，我們覺得這塊地，從李科永圖書館的爭議過程，我在議會裡面也提過這個案子啊！也建議這個地方就做李科永圖書館就好了。為什麼高雄市政府這一塊地，可能可以賣到 10 億左右的價格，為何要給李科永當圖書館呢？其實當時的用意就是要告訴市政府，如果整體狀況的考量、地方上的考量，有時候不是用金錢能夠衡量的。不然以高雄市政府現在財務狀況，這麼好的地不賣一賣，好可惜啊！所以高雄市政府的精華地帶，現在在外面傳言，大家都說高雄市政府現在賣土地的情形，大概是空前絕有的多。我以前常常講「賣祖產」，結果就會被唸說：「不要這樣講。」好，不要這樣講。但至少也要賣個好價格，你賣不到好價格就無法交代啊！

所以這個案子，我看起來這時候也不是最好的賣點，我們又何必急著這個時候賣，你說是不是呢？留一些給後人可以使用的啦！等到後面價格有比較好的時候，你提出來的價格非常漂亮，我相信所有的議員也不會有這麼多的意見。我覺得那是一個比較好的處理方式，高雄市可能未來發展的區域會越擴越大，可

能也不僅於新興、苓雅、前金。現在美術館也很好，可能延續過去到仁武等各地，陸陸續續周遭的地價也會越來越好，要能夠創造更多的價值，這才是高雄市政府最需要賣土地的原因。我們一直強調這個中心的精神在哪裡？不是要賣土地來賺錢，我們是要利益周遭，就是當高雄市政府這塊土地出售之後，對於周遭整體環境是加分的時候才有用。補充市庫只是其中一個好處而已，但是以政府的立場，應該是比較超然，而且帶有公益性質的，這個才是政府單位應該要做的事情。

我們現在看到這件事情，讓大家很質疑的第一個，就是價錢太低了；第二個，這個時間點是對的嗎？所以我建議這個案子是不是可以撤回，先不要做這個案子，將來等時機點比較好的時候，我們再把這個案提出來。現在也不用急著討論，因為現在評估 7 億多的價錢，以現在來看也不對，你用 3 個點平均起來，也不是這個價錢。所以這個案子用 7 億多來評估，送進議會來我覺得有質疑的就是你評估得太低了。所以我建議把這個案子撤回去，將來還要再送的時候，請你重新評估再送進來，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議員還有陳信瑜議員、周玲玢議員要發言。先請陳信瑜議員發言，接著周玲玢議員，再來是李柏毅議員第二次發言。

陳議員信瑜：

我也不贊成，這塊地好像沒有急著賣的必要，我們的財政好像沒有差這些錢，既然可以接受比較低的 8,000 萬就把公園毀了，然後這塊地也很難去償回來。局長，我想請問你一個問題，你有沒有去住過青年旅館，知道住一晚多少錢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是沒有接觸過，我小孩有接觸過。有時候 1,000 塊以下就可以住到。

陳議員信瑜：

你有沒有住過圖書館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圖書館可以給人家住嗎？我不知道耶！

陳議員信瑜：

待會請吳益政議員再告訴大家。圖書館可以住耶！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喔！對不起，我改天去住看看。

陳議員信瑜：

改天我請你到日本住圖書館，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也可以去住舊議會。

陳議員信瑜：

對，我們常常去國外考察，可以看到國外的圖書館，他們的政府竟然可以把圖書館變成青年旅館，我們的舊高雄市議會也一樣可以做，剛剛議長有講了。所以這個圖書館，可不可自己把它活化為青年旅館呢？如果圖書館可以讓青年來這邊當旅社，住在這堆書香裡面，你不覺得這個比賣地還要有意義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向陳議員報告，其實各種途徑我們試過。

陳議員信瑜：

真的有試過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說試過各種方案的可能，都有試過。

陳議員信瑜：

你試過什麼方案？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像旗津市場也把它改為道的旅館，這個地方真的有意願的業者去看了之後，結構每一層大概是 100 多坪，後面的演講廳類似會議室，這樣的結構、這樣的房子要做其他的利用，試過很多種方案都沒有成功。他們看一看之後評估的結果，以目前這個地方基本的租金，就要六百多萬，按公告地價 5% 算，就要六百多萬。所以他們評估結果，其他的方案一聽到這樣的租金六百多萬。

陳議員信瑜：

局長，第二個問題，在這個時候來賣地，你怎麼背負得起敗家子的罪名，這個你扛得起嗎？我們也不願意扛這個責任，因為身為執政黨議員，我們不願意扛這個責任；第三個，你這個價格本來就低估，剛剛所有的議員同仁，統統都認為是低估。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只是參考價格，我要再向各位議員說明，就是隔壁國泰建設那一塊地，我剛剛講是建商和建商的交易，而且它面向民生路是大面寬的。我們這一塊各位都知道，它的面寬比較小，它是長方形縱身很深，這個條件是不一樣，而且 250 萬的價格是 103 年高點的時候。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有沒有建議李科永，用 8,000 萬來把這一棟買下來就好了，也不用破壞我們的公園，你當初怎麼不做這樣的建議呢？像李科永要蓋圖書館，你有去問過李科永嗎？你不是跟很多單位都接洽過，我不想跟你打槍、打臉，你有沒有去找李科永？你有去找過嗎？他拿 8,000 萬耶，你就可以把它賣掉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塊地 8,000 萬沒有辦法。

陳議員信瑜：

所以我說沒有可能，你們為什麼不去找李科永？李科永 8,000 萬就把我們的公園毀了、樹砍了，還把我們的身心兒童圖書館毀了。你那時候怎麼沒有去找李科永來蓋圖書館，你可不可以學汪洋中的一條船，說你把我們這個舊總圖買起來好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各位都認為我評估 7 億都過低了，他 8,000 萬怎麼可能呢？

陳議員信瑜：

所以我就說旁邊的地王在賤賣嘛！這一塊在地王隔壁，最起碼也算地后，中央公園就是高雄的地王，這一塊在它旁邊不是地后，不然是什麼？這塊地會比那塊地差嗎？那一塊地最少也有 10 億以上，我們這塊地只估 7 億就虧本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在我的立場，這塊地我做的評估，一定要得到最大的效益。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選區的議員要發言，請周玲玟議員發言。

周議員玲玟：

唉！議長，其實我掙扎很久到底要不要舉手發言？李柏毅議員從 8 歲住到 16 歲，我是從 0 歲住到現在 38 年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38 哦！

周議員玲玟：

其實這一棟的感情跟市議會一樣很深，我相信在這幾年來，應該是跟財政局每每討論這一棟大樓，我應該是發言前三名。這三年來我也找了很多入，其實跟益政一樣，我們都找周邊有機會來投資這個地方經營的企業家，我們甚至請人家來做善事，請人家來做長照評估，請人家來開醫院評估，請人家來開飯店評估。但是我知道每每這樣的樓地板面積，還有最重要的是這棟大樓一荒廢到現在，整個大樓的狀況非常的敗壞，每一個來評估的人都告訴我，這不只是做善事而已，光是這棟大樓要整理好要 1 億以上的成本，還不包括你開始做設

計。所以我也很無奈看著這麼多人要花這麼多錢要動這一棟，大家都搖頭，市政府這麼多年也提了這麼多的案子，在新興、苓雅跟前金、新興這一塊的老化，許多的老人家都需要一個類似長照中心，也都提過，就礙於我們的財政，一直沒有辦法做這件事。

我也知道也許到了現在，整個社區的發展，也許標售讓建商蓋了漂亮的房子，其實對周邊反而是一個都市景觀的改變，但是這兩件事情對我來講，心裡都很衝擊。大家講過的意見我不再講，我還是想努力看看，等一下聽看看柏毅的附帶決議。那我也希望既然局長也首肯再開一次公聽會，是不是可以不跟你耍一年的時間，但是最起碼給半年的時間，讓我們努力在這一塊，其實還是有很多業者願意下來投資，只是當然他不是在做善事，你要讓他有相當的回饋。他一定非得要用買這件事不可，但我們還是再努力看看，我們有沒有其他的方法？再抓半年的時間，來看看這一棟大樓除了賣掉，我們再努力找看看有沒有其他的可塑性，我是希望可以再抓半年的時間。議長，說真的這一棟要賣，我也捨不得，但是看它這樣的凋零，我是更難過。我們再花半年再找一個方法，先擱置、先撤回，半年的時間公聽會，我們再努力設計各種可能性，如果不行，下個會期再送進來，這是我的建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換李柏毅議員發言。我跟各位議員提醒，討論了半天也超過半小時，跟前幾天討論差不多也一個小時，如果有意見要用提案來表述，不然你說了半天也不知道你是要擱置還是要地上權還是怎麼樣，要有一個具體的提案，這樣才能夠處理。李柏毅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柏毅：

我重複一下對這一棟建築物的感情。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柏毅議員用周玲奴議員的時間再加上他的第二次發言。

李議員柏毅：

謝謝。我每次回到舊家拿一些書，在電梯裡面碰到鄰居，不一樣的鄰居會跟我講不一樣的話，但是他們共同的話，都是趕快讓對面這一棟閒置已經超過三年的建築物趕快處理，你要做怎麼樣的處理都可以。這一棟建築物從 38 歲玲奴姐姐用到現在，我從小學進去裡面閱讀、借書到現在，小學的印象超過 20 年就已經非常老舊，確實真的不宜再使用，多方的評估也沒有辦法再多做使用。今天議會各位同仁提出來的意見，除了李科永那 8,000 萬為什麼不來蓋市總圖，是不是又便宜了李科永，因為這個價值有 10 億，為什麼要讓李科永來蓋，繼續拖下去，我還怪財政局為什麼到今天才拿出來，市總圖已經成立幾天

了？已經三年了今天才拿出來。

附近的鄰居都在看，看著那裡髒亂、看著那裡一些問題產生。我在講這個的時候，背後有陪我一起成長的阿姨、阿伯們的質疑，為什麼我們不要趕快來處理這件事情，所以跟各位議員拜託跟報告，我在這邊要提出一個動議，希望恢復市政府處理這一塊的標售議案。另外我要做附帶決議，針對議會剛剛所提出來的，不能當作普通的畸零地標售案，請你依一定的程序在附近的居民召開一個說明會。第二、你標售的價錢不能低於周邊，不管是國泰建設或者是中華路跟民生路，那裡也有一塊新的標售案的土地成交案，全部都要參考他們的價格，你不能比他們低，希望做這兩個附帶決議，來爭取大會的支持，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柏毅議員提出修正動議，修正動議其實就是同意辦理，因為這是一個同不同意的案子，它的修正動議內容是同意辦理，另外附帶決議就如他剛剛所唸的。你要再加附帶決議嗎？請說。

吳議員益政：

主席，另外有一個折衷的可能，在會議上我不曉得可不可以做這樣的決議，如果我們沒有退回，明年…。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暫停，因為李柏毅的時間還沒結束，李柏毅時間剩 2 分 50 秒。

吳議員益政：

我會詢問，這個案子在這個會期沒有退回先擱置，下個會期再審，因為不急迫。這段時間可以來好好討論，包括工程費需不需要上億，看看有沒有各種可能或是各種討論，是不是有一個充分的討論，下個會期來討論，預算可不可以這樣提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不是預算，這是一個同意案，同意與否的案子，因為我們只能做決議叫做同意辦理。

吳議員益政：

但是我不同意並沒有退回，下個會期來討論。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個會期都是要重新來。

吳議員益政：

我是詢問可不可以這樣做還是退回，下個會期再送，如果需要辦理追加減，在下會期送，我只是會議詢問這兩件事情。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你要主張怎麼樣？

吳議員益政：

如果可以不退回放在議會，下個會期我就提案，如果不行就退回。

主席（康議長裕成）：

放在議會叫擱置吧！

吳議員益政：

對。我現在會議詢問可不可以答復？可不可以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如果放在議會叫擱置，如果做了擱置的決議，請議事組說明下個會期怎麼辦？

吳議員益政：

可不可以？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謝謝主席。跟議員答復，如果說要放在我們議會，就是只有擱置一途。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個會期怎麼辦？我當然知道我們可以擱置啊！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下個會期再抽出。

主席（康議長裕成）：

誰抽出？議會抽出還是市府送進來？主動權不一樣哦！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議員抽出，不是市府抽出，市府沒有權力抽出。

主席（康議長裕成）：

重講一遍，太小聲了，請大聲回答。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抽出者一定是本會的議員，市府沒有權力抽出。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先講完，如果我們做擱置的決議，到下個會期，議會可以主動抽出，是否這個意思？〔是。〕確定？〔是。〕好像不對。

吳議員益政：

休息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休息一下討論。

繼續開會。（敲槌）剛剛李柏毅議員的發言時間還有 2 分 50 秒，請李柏毅議

員。張漢忠議員要發言，那李柏毅議員的 2 分 50 秒就先欠著。

張議員漢忠：

就這個部分，我們已經討論了 1 個多小時，依我個人的看法，蕭永達議員也有提出一個讓附近的市民朋友，重點也有包括里長，讓大家了解這塊土地已經閒置到建築物，也是不好居住的問題。我認同李柏毅議員提出的意見，第一點，議會通過了以後，如何提出不會衝突到目前擱置的計畫，我們也不要圖利廠商的方式，這樣才是正確的方向。不論是蕭永達議員也好、或是包括幾位議員同仁的看法也好，也是要把他們的意見納入考量，然後在通過了以後，請財政局局長再把這些該做的事情完整，以上是我的意見。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就是同意附議，你的意見和李柏毅議員的意見一樣就對了。

張議員漢忠：

對，同意。

主席（康議長裕成）：

關於李柏毅議員提出的修正動議，有人附議嗎？是修正，因為委員會是地上權，委員會的決議是設定地上權，所以是修正為「同意辦理」，然後有附帶決議。剛剛已經有成案了，贊成李柏毅議員的是…，好，請說。

蕭議員永達：

表決嗎？還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我要說贊成李柏毅議員的修正動議請舉手，可以嗎？贊成李柏毅議員的修正動議，也就是同意辦理，我講清楚及其附帶決議，如果附帶決議有人要加文字，我覺得是可以再加文字的。

我們先處理兩件事情，第一件事情，贊成李柏毅議員的修正動議，也就是同意辦理的，請舉手。請點名，同意辦理就是同意標售，「同意市政府辦理標售」，現在是在做這個決議。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27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27 位。反對的，請舉手。等一下，是反對的。〔…〕是。〔…〕我們現在正表決一半啊！請說。〔…〕是。〔…〕

蕭議員永達：

這個表決通過是沒有用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議員趕快進來議事廳。〔…〕你也沒有說其他的。

蕭議員永達：

因為你這樣表決通過，在場根本沒有過半數，表決通過是影響反對者的權益啊！反對者沒有發言的權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議員趕快進來議事廳，他沒有說清點。請說。

吳議員益政：

主席，我剛剛問的權宜問題就是，如果這個案子可以擱置，在明年的上會期再來討論，這中間就好好的辦個公聽會。如果市民不管是在地的、或是其他認為沒有更好的作為就同意他賣的話，我覺得這樣也比較會有正當性，並沒有賣就是圖利或不圖利，並沒有這個價值判斷的問題。我們只是說這是一個圖書館，在高雄市有一個不管是柏毅或任何 38 歲的人…。

主席（康議長裕成）：

38 歲的小姐。

吳議員益政：

這個就是共同的一個記憶歷史，也不是說有像歷史這樣高深的意義，但總是很多人的回憶以及很多生活的一部分。可能有很多人的想法是要做的更好，因為大家都不知道，我們也沒有很認真的在招商。是不是經過半年的休會期間，有三、四個月，辦個公聽會，在地辦公聽會要求或是招商，聽聽看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更好的我們就同意，就是做決議出售，至少說有不同意見的團體，或是認為這個議題同意賣就是圖利、不同意就是什麼的，不要是這樣的感覺，我是覺得今天的表決…。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請吳益政議員…。

吳議員益政：

我的意思是說，如果可以擱置的話，我就提出動議；如果可以的話，等一下我就提出動議，希望可以擱置。明年下個會期就討論這個案子，中間讓我們有時間可以去辦一場的公聽會，讓當地的里民、里長和民意代表，也包括有投資的廠商都可以來討論。如果是對地方和市政府更好的方案是什麼，我們就按照那個方案去決議，而並沒有圖利、不圖利的這件事情，也不會影響。如果因為這樣而賣的話，至少市民也會同意，而不是說只是議員之間的「同意或是不同意」，我覺得這是具有民主意義，對市政府的整個論述也會有更清楚的表達。

〔…〕我現在是講，如果可以的話就動議，如果有人附議的話，我們是不是有兩案表決，不要只有一個案來表決，我現在是要確定這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剛剛那個案子是表決到一半，因為有人對於人數有問題，所以把這個事情表決完，總是要把這件事情表決完，〔…〕。〕那你的意思是說剛剛那個案子會通過，是嗎？都還沒有表決完，我覺得在議事廳是尊重多數人的意見，但是蕭永達議員的意見也很重要，就是請議事廳外面的同仁趕快進來，對不對？

蕭議員永達：

給我 1 分鐘可以嗎？〔是。〕我是前金區選出來的議員，在場的還有吳益政議員和郭建盟議員，以及周玲奴議員都是前金區選出來的議員。我們已經都發表過意見，我們的意見和市政府的主張、以及李柏毅議員的主張，並沒有太大的不一樣，我們的意見只有一種，這裡是議會應該尊重大多數市民的參與。所以你們提出這個議案，不要把它當作是畸零地處理，不做為圖書館，是不是應該也要找當地的里長一起來開會，看看怎麼做會比較好，是要賣掉還是要活化，怎麼做比較好，然後再把案子送到議會來，讓每個議員參考。

而現在最主要的是，這整個的程序會讓人感到過程接近是黑箱作業。而議會明天就要閉會了，結果之前通通都沒有討論，最後這二、三天在審議的時候才擱置，到現在才要討論。我是覺得你剛剛的那個承諾，很類似政治人物的空頭承諾什麼的，「10 年之內，我會選擇在最好的時機把土地賣掉」、「103 年賣 250 萬元，現在只能賣 100 多萬元，所以我寫 7 億。」、「我 10 年之內會找最好的時機把土地賣掉。」民主政治就是責任政治，是有任期制，我們的任期到明年，市長也是到明年，你的任期也是到明年，「我們保證 10 年之後」難道這個不是空話一句嗎？要在這裡講話，我們是高雄市最高的民意殿堂，為什麼要分很多選區，苓雅、新興、前金、前鎮、小港、鳳山，為什麼要不同的選區，因為不同選區的議員會對當地比較了解，也會在意市民的感覺…。

主席（康議長裕成）：

蕭議員，這個已經不是會議詢問和權宜問題，已經是在討論了，然後我們也沒有計時，請再 20 秒結束。

蕭議員永達：

我本來希望這個是可以討論，用道理也可以說服大家，我並不反對市政府目前的作法，我只是希望給一點時間，下個會期再來討論。放寒假的時間辦公聽會、說明會，集合市民的共識，何必急著現在一定要通過呢？你說要辦公聽會、說明會，都已經決定通過了，還辦什麼公聽會、說明會呢？開會等於開假的，一定要尊重市民，…。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每一位議員都是代議士，當然都肩負人民的很多聲音，必須表達，但是我們有任期，在任期內不能迴避問題，所以每個人做出決定時，也是擔起各個議員的政治責任，這是很簡單的道理。剛剛表決到一半，重來！贊成李柏毅議員的提議，同意辦理的請舉手？我們同時會算總人數有多少？請另一位算現場有多少人？贊成的有多少人呢？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27 位，現場總共有 38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贊成的 27 位、現場總共有 38 位，反對的請舉手？剛剛沒先講，現在不能記名，反正大家都在上面拍照，請放心！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反對的有 6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公民團體，不只吧！再看一次。我數算是 8 位。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8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再算一次。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有 9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是 27：9。李柏毅的修正動議同意辦理，27：9，同意辦理，通過。（敲槌）請唸附帶決議。

李議員柏毅：

這個案子不管是贊成或反對，其實大家共同的目的只有一個。第一個，財政局必須要在明年 3 月之前，也就是明年議會開會之前，必須辦理公開說明或公聽會。第二個，大家擔心這塊地你賣得太便宜，請你遵守、參考周邊國泰或其他建設的最近土地成交案，不得低於市價，這是我們的附帶決議。我也向大會各位同仁報告，如果明年財政局在 3 月我們議會開議之前，還沒有開說明會或公聽會，明年的第一次會期，不會讓你好過，雖然明年沒有審預算，但我們絕對不會讓財政局好過，請你遵守這個承諾。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明年下半年還有預算要審啊！

附帶決議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敲槌）

接著審毒防局的預算，請被通知的相關局處首長進議事廳，也請召集人上報告台。向大會報告，今天審毒防局的預算，因為之前被擱置，擱置的原因，我們希望除了衛生局黃局長在現場之外，我們同時要求了警察局局長、社會局局長、教育局局長，三位局長同時一起列席，因為議員有很多問題想要問。我向大家報告，教育局長由副座代表，因為教育局長要去參加一個記者會，我同意他離開，現在開始宣讀。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議員請看機關編號 26 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看 26-260 第 8 頁至第 12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991 萬。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8-12 頁預算，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3 頁至第 14 頁，衛生業務－綜合規劃業務、預算數 246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想請教針對毒品防制局，因為是新設的局，所以有一些比較綜合性的問題，我是不是還是請教衛生局長，請你就這個業務說明一下。我想了解一下，目前毒品防制局還未成立之前，我們可以看到在事前預防的部分，可能由教育局、警察局以及衛生局負責相關的預防業務，甚至可能在稽查的部分。後續的整個輔導，我們知道還有社會局和勞工局，也有他們相關的人事、活動。我想請局長說明，當毒品防制局成立之後，剛剛除了我列的這些局，甚至還有沒有其他的局處，也要協助毒品防制的部分呢？請你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員對毒防局設置的提問及關心。毒防局的成立，對於原先的毒防業務，他是屬於從毒防會報、毒防中心協調等，扮演主導的部分，所以被設定為領頭羊的角色。就整個業務的分工方面，事實上毒防局兼負相關的…。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要跟你確認，剛剛本席唸的教育局、警察局、社會局、勞工局、衛生局，你們現在還有進行防毒業務嗎？還是不做了？還是一樣並行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基本上，目前做的業務，各局處都繼續維持，不要分化。但有一部分是衛生局的部分，把原先的物質濫用股全部移撥，這是除役的部分，全部移撥到毒防局，有一些調整。

陳議員美雅：

衛生局會移撥一部分的人員到我們的毒品防制局，至於其他局，可能都維持現有的人力和預算，繼續跟你們一起合作，做毒品防制的工作，是這樣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

陳議員美雅：

我想了解一下，未來在業務上的協助，是誰主，誰輔呢？還是一樣隸屬於原本的各局。譬如教育局針對校園的部分，他們一樣由他們自己來主導、進行，如果有需要你們協助，再請你們協助。還是說未來由毒品防制局主導有關校園安全部分，由你來指揮，現在人事方面是怎麼樣的情形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原先的局都是要執行原先的毒防職務。

陳議員美雅：

所以還是各自獨立，對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毒防局要做統整性的，當初設立，希望毒防局是一個加分的策略。

陳議員美雅：

因為本席時間有限。其他各局處原有的業務還是會持續進行，但是我們新成立一個毒品防制局，你們認為要發揮什麼樣的功能呢？可不可以讓大家知道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剛剛所說的統整性很重要，接下來包括從毒品防制一條龍的工作，整個串聯起來。

陳議員美雅：

主要做什麼？可不可以簡單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在整個政策研究上面，當然有他的角色，目前沒有這部分。另外，在整個輔導上面，從入監開始提早去做。

陳議員美雅：

你們主要是做預防跟未來的防制是嗎？中間打擊毒品的部分你們需不需要做？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打擊毒品是由警察局的緝毒為主。

陳議員美雅：

還是由警察局來做。〔對。〕所以你們還是主要負責前端的預防跟後端這些人員的輔導是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是毒防局整個規劃的重點。

陳議員美雅：

還有上次我們請教警察局的時候，他們告訴我們，現況是毒品用肉眼是沒有辦法判斷這個是毒品。如果是在校園或一般的青少年他誤觸了這個東西，我們有沒有什麼樣的方法在第一時間可以預防讓他們不要去碰到這些毒品。毒品防制局未來針對這些部分，你們有沒有去做研議，如何更縮短判斷是不是毒品的技巧或是時間性，你們未來如何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跟議員報告，包括整個新興毒品或是樣貌的資訊的流傳、辨識，這是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是在檢驗的部分，因為目前各式樣的快篩試劑都有它的侷限性，如何連結整個檢驗室的部分，因為這裡面新興毒品還需要有一些開發。這些需要性必須透過統整之後，才能夠去做有系統的連結，而不是片段或零碎。我想毒防局在這裡面有它很重要的角色。〔…。〕好，會後我們相關準備的資料以及未來發展的方向，我們會提供給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請李喬如議員發言。

李議員喬如：

主席，我可不可以一起一、二次的發言，等一下就不用再舉手發言可以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後面還有邱俊憲議員舉手，邱俊憲議員他要連續兩次發言，5 分鐘加 3 分鐘。

李議員喬如：

同意嗎？謝謝。原則上我支持毒品防制局的成立，不過我必須要在這裡很清楚的說，支持之後我們要嚴格的執行，我希望我等一下表述的這兩方面，局處能夠針對這一點去做處理。這個局處裡面，我剛剛去看了你們業務的強化面，整合執行防毒、拒毒、戒毒及結合緝毒，這樣的業務我來論述一下，我把它當

成是因、果兩種業務。緝毒是因，防毒、拒毒、戒毒是果，我們的局處是以果的導向來做因的結合，因是積極的，果是消極的。本席希望高雄市以後是無毒的城市，這樣高雄就很強壯了，我們的年輕人如果身體不強壯，這個城市也沒有希望，台灣也沒有期望。所以我很堅持，支持的局，我也很堅持嚴格的監督要求，未來毒品防制局要強烈的執行。我先請教警察局，在講因，積極面來講，若是不這樣去處理，未來坦白講在消極面的果，你會不夠有能力、不夠有力量去處理。源頭一定要砍斷，砍斷了才可以看得見毒品防制局未來在高雄市的展現，所以在因的緝毒的部分，它必須要有司法的結合。所以請教局長，在緝毒這個部分，你能夠跟毒品防制局結合跟司法部門、檢調部門，結合在緝毒這個部分，你們業務的能力、責任，你們能夠做到什麼樣的程度？局長請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警察局的主要工作，在緝毒方面是緝毒，確實剛才李議員提到的。

李議員喬如：

你私下一定要在旁邊，不然沒有那個強制力。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對，我們非常感謝橋頭地檢署跟高雄地檢署，它都有專任的檢察官，每個分局都有一位。我們現在有提一個計畫，就是毒品的溯源，就是藥頭，藥頭比較重要要把他抓起來，所以底下吸食的就比較容易減少下來。現在我們有這個計畫正在進行，也請檢察官配合，目前看起來成效還不錯，我們有申請指揮書，甚至有監聽，這方面也積極的在處理。

李議員喬如：

局長，你慢點坐下，你的抗壓性夠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緝毒應該要積極執行。

李議員喬如：

你勇敢的抗壓性夠嗎？〔夠。〕要堅持嗎？〔要堅持。〕所以拜託你要跟檢調講，這方面比其他的刑事犯罪，最嚴重的就是這個部分。這個部分若是沒有處理好，這個國家、城市也會倒。〔是。〕人民也沒有能力納稅讓公務人員領，局長，我就看毒品防制局成立之後，我就看局長大刀闊斧的魄力了，好嗎？不然處理戒毒那是消極的，那仍然要做，但是我們希望延伸到因的面，因造成我們今天成立這個果，所以因這個部分一定要非常的強烈，而且要強勢。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沒有問題。

李議員喬如：

因為現在在大樓的社區非常嚴重，本席在處理農十六、美術館特區，大樓藏匿的這些吸食者非常的嚴重。但是謝謝警察總局跟鼓山分局強烈的執行，但是我認為執行面還可以更好一點，謝謝局長的配合，請坐。接下來我來談果，既然今天要花高雄市民的納稅錢，要成立新的局處，我們就要做好，不是交代而已。不是向社會交代高雄市現在有這個局而已，不是，我們是真的疼惜我們都市的年輕人。這些年輕人為什麼會沾毒，第一就是他的內心脆弱，家庭因素。第二他的抗壓性低。第三工作壓力重，所以很容易被誘惑。所以走到這地步，有時候不知道，突然誤入，因為市面上一些東西也分不清楚，沾上，一次、二次、三次，花錢他就受不了了。之後，沒有錢，剛開始不用錢，前面一兩次不用錢，上癮之後就要付錢了。年輕人沒有錢無法負擔的時候，就為非作歹，被逼著也去賣毒，所以這個叫做惡性循環。

所以我希望未來，今天社會局在場、教育局在場、衛生局在場，這些人都是內心的脆弱，我們說他若是不小心吃到這個，他是病人，所以今天的刑法才會取消，他是病人。我們希望這個病人一旦走出了我們的單位，協助他之後，第一，他是對自己充滿信心的，他是不可能再次進來的。所以在教育這方面，我們衛生局一定要有心理的輔導老師在裡面，心理輔導師一定要在裡面，他要非常有信心。第二，也要輔導他，看他當時因什麼進來，那我們來輔導他的時候，他的狀況、工作，做什麼的現象，我們要有能力協助他進入社會職場，成為一個正常的人。少了一個單位，勞工局要在裡面，政府要有輔導他的能力，不是只有戒毒而已，戒一戒就放出去，有數字能跟市民交代就好。第二，數字又增加又進來，不是數字增加我們的單位表示能力好，將來這個數字沒有一直增加，表示毒品防制局才是成功的。不是數量增加叫做成功，NO！這個業務是不一樣的。表示我們第一次做因、果的這個階段性最後任務的時候，沒有真正的落實完成我們要的菩薩心腸。這個局就是一個菩薩心腸，要讓他完全治療好，讓他在心理上對自己還有信心，讓他還可以重進社會有正當的職場。第三，你們還要把資料跟相關周邊發生的人，資料提報給警察局，讓警察局持續的暗地裡在監督，這些人再去接觸、再被慫恿，再去吸毒，這個警察局在這個角色上也要扮演，所以我在想今天這個局處成立其實最重要的是警察局長你們的部門，剩下的都是治療、防制，但是他們一定要防制好，所以在後半段這個部分，衛生局長，我想就讓你來說明好了，因為他是病人，我們希望在新的層面實務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衛生局長準備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於在毒變成一個病人的過程當中，事實上我稱呼他可能會不同，因為我們就是說按照他的原因、危險程度以及病態性程度，他可能是叫做有病的犯人，也可能是有罪的病人等等是按他程度不一樣，無論如何他絕對有一個病的成分在，這個病的成分在的時候，事實上過去我們的一個治療部分，我們現在其實要包括說人如果有更好的方法，他就不會用壞的方法，所以我們在整個包括自信的培養或是關係的建立，甚至於他是一個比較橫跨性整個周遭建構出來，就是說他被關心有機會但是也被約束，就是說這個社會還是有一個脈絡可尋、有一個規範，但是實際上在這個規範之下我們對他的處境不是排斥也不是貼標籤，而是說我們提供的是關心，還有醫學、科學、教育等等這些的協助，我想這是一個比較整體性、比較綜合性的防制工作，更重要的是也可以避免他再次的再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今年 5 月 25 日…。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好意思，我還沒有介紹我們的貴賓，等一下時間重來。我來介紹一下我們旁聽席來的幾位貴賓，有基進側翼黨及各個社團包括高雄點社團法人、高雄市高雄好過日協會、高雄輕軌好過日、七九町-高雄都運輸通、台灣城市論壇、都市運輸組織、中華民國大眾運輸促進協會等社團跟基進黨的好朋友來到現場，請掌聲鼓勵歡迎。謝謝，謝謝年輕人來旁聽。

請邱議員俊憲發言，時間重計。

邱議員俊憲：

歡迎旁聽席的朋友，他們應該是關心捷運輕軌的預算，剛剛之前已經都處理通過，也讓他們知道這件事情。毒防局在今年 5 月的時候議會三讀通過，這半年的時間內，在之前部門總質詢大家都很關心相關的議案，所以這段時間包括民進黨團自己要求要開公聽會、專家學者會議等等之類的，有些會議我有去參加，的確有非常多不管是法律界的或是社福、醫療等等這一些都有，可是這些預算裡面我們看到這一次毒防局的預算大部分都是業務費跟人事費，其實能夠做到比較 case 的東西，我這邊有看到一個想請局長來簡單說明一下或是再提供我們書面資料，像這個科目 246 萬 2,000 元裡面大概有一半 120 萬元是要辦理一個智庫的工作。這個智庫的組成跟他希望提供的內容到底有一個大概怎樣

的方向？因為看到不管是下一個科目：研究預防科或者是輔導處遇科裡面都有相關的預算是諮詢相關的專家學者，我相信毒品防制的工作是很多元、層面是非常廣的，當然我們需要諮詢更多專業的意見來給我們在實際作為上的調整，可是在這邊是不是可以利用這個機會？局長，你是不是可以簡單說明一下？像這個科目裡面有一個 120 萬元是要委託專業學術單位辦理智庫，這個智庫的組成跟他希望能夠達成的目標是什麼？我覺得是說 5 月份檢察長他們來議會這邊，各個黨團的總召也都支持毒防局有立即成立的急迫性，我們都支持要這麼做，也支持相關的預算，可是怎麼做會是最適合的，我相信這是我們議會要去做做的責任，我們必須要去監督這一塊。這一個預算科目大致要執行的方向跟內容是不是可以跟我們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關於智庫的部分，事實上因為我知道毒這件事情的複雜度非常高，身心、社會、文化，甚至於還牽涉到一個滿麻煩的事情是它的新興毒品，還有它一直在流動，還有就是說這個毒事實上跟其他事情也會連帶在一起，譬如說青少年抽煙到吸毒或是說酒的部分，這部分事實上需要的是來自各界相關譬如說你要有犯罪學者、要有一些精神醫學的專家，但是也要輔導的專家、教育的專家，這些人其實要長期且定期的去做智庫的工作，包括協助做一個主題的規劃或是連結，這部分我想透過這樣的方式，原本的用意在這邊。

另外一個部分，因為這樣，所以他需要譬如說透過這樣趨勢的分析等等這些，因為對於整個毒防業務來講，雖然我們有希望我們的同仁能夠做到這樣，但那裡面有比較多的時間從學、用、教等等這些變成一個整體性的顧問的話，需要有一點來自於各界的專家來支持。

邱議員俊憲：

好。局長，我要提醒你的是說在不同科目裡面我們看到有相關都是諮詢費用的預算在裡面，希望可以把它整合，我們開一次會不一定只講這件事，也許我們一些其他的，不同科的也許在這個專家諮詢的會議裡面也可以有一些交流，我覺得預算可以一加一大於二的效果。

另外一個是剛剛聽到局長講，其實我們知道毒品防制是非常專業也複雜的一個問題，可是除了專家學者不管是任何領域的學理以外，我是建議有時候找更生人的朋友，實際上瞭解他們為什麼會去碰？為什麼很難去根治？或是有時候我們不應該只是關在辦公室裡面跟專家去討論，有時候講一講，我們決定要這樣做，結果拿去給以前受到這種誘惑的人看後說你們這個根本不可能，所以怎

麼樣跟實際上社會發生的問題能夠做更緊密的結合，我是期待未來這件事情能夠有更好的發揮，也提醒我們議會，之前通過毒防局的時候，我們有決議每年他都要來做專案報告，所以我們議會也要思考那個專案報告大概每年的什麼時候要去做才會聽得到一段時間裡面的績效。就剛剛的一些建議，然後這個智庫希望毒防局未來成立之後，不管哪一位當首長能夠把它的效益極大化。我對預算沒有意見，也呼籲我們同仁就趕快一起把它支持通過，讓它趕快去做應該做的事情，我們每一年都會有一次的專案報告，然後三年要檢討一次是不是繼續存在毒防局，我想這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要不要回答？〔…。〕蘇議員炎城，請發言。

蘇議員炎城：

毒品防制局，全國應該是我們首創成立，但是從我們的預算看來大多是編在衛生業務，總預算只有 8,872 萬 5,000 元，但是這些經費要用一年，相對地，跨局處要用這些經費，夠嗎？新成立的局處要硬體設備、軟體設備，你總是要去花這些錢，這是最基本的預算，但是你編列這些錢還要跨局處，到底你明年可以做什麼事？因為你的錢如果不夠，我覺得這筆錢真的是太少，因為毒品防制這個業務在我們國家來講真的是很嚴重的問題，那麼多業務要推動的情形之下，剛成立編這些預算可以做到多少事情？我對預算是沒有意見，但是我要瞭解你們是要怎麼樣跨局處去推動這個業務達到最高的成效。要達到最高成效的當中，跨局處卻沒看到跨局處的預算，所看到的都是衛生業務比較多，但是你跨局處要推動什麼？包括市刑大，毒品他們有司法警察權，對不對？但是他們這一邊到底你要他們配合什麼？包括教育局，對我們的教務要做什麼？衛生局這邊要做什麼、要推動什麼、要配合什麼，我是覺得有需要用最短的時間讓我們的市民瞭解，對不對？你們明年預計達到的成效、目的在哪裡？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確實在毒防局的預算，這部分呈現的是毒防局本身，其實在各局處本身在做毒品防制的業務裡面各自還是有其他的還要執行的業務，所以我們的預算都算在裡面。就相關衛生局來講爲了擴大毒品防制的基礎，我特別把一些菸害防制的工作，從以前是菸害防制健康促進現在變成一個物質濫用的防制，所以移到新的部分有移撥的動作。我們想要從整個範圍、項目還有基礎擴大，當然毒防局我所了解目前是中央還有一些其他的經費，另外還要再申請提出一個專案計畫，當然這個部分未來毒防局在整個中央陸續公布，最近包括總統、行政院長

對於毒品業務宣布要強化，這都是未來在專案或是專案補助的部分他們會再增加，等到他們有的時候他會有更多的連結。我想他絕對不只這些預算，以毒防局來講他要做這些事情，很重要他是做一個領頭羊的角色統整大家的預算，這都是市府的毒防工作。

蘇議員炎城：

你預計他的成效？你們預計明年對不對？現在預算也審完了，如果預算過了之後。你們預計成效能達到哪個程度？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他比較多的層面，在成效有幾個東西，毒癮的再犯率或是就業率來講，過去兩年的再犯率我們希望以目前標準持續再往下降 2 成以上。還有其他的部分…。

蘇議員炎城：

以前用毒的比率可以降下 2 成。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但是還又其他包括還要做一些毒品的宣導，不是體驗營，那個叫做…。

蘇議員炎城：

我的感覺要從教育局從小就開始灌輸他的思想，毒品是不能碰的，長大以後他自己會排除。你們現在目前做的是從現有使用毒品的人來做一個取締或是改善。我覺得還是要回歸到教育局，從小教育起還是比較有作用，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俄鄧·殷艾議員請發言。

俄鄧·殷艾議員：

我對預算沒有意見，我想要了解的就是說，總共有 14 筆三級毒品行政的罰法收入 50%都用在毒防局裡，我們知道毒防局是在做後端的工作，前端都是警察局在做。其實有很多都是在第一線我們抓到毒品的嫌犯，他們都要去驗尿，坦白講有很多都是即時要驗，但是我們累積了很多連冰箱都不足，你們把 50%都用到後端，前端到底會不會受到影響？我問一下警察局局長，那一些設施、設備你要從這邊著手，另外的 50%是不是在你這邊，想就教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區塊在毒防局，有的經費應該是警察局撥到…。

俄鄧·殷艾議員：

我剛講的 14 筆都是從行政罰法裡面三級、四級毒品，我這樣看來從第 8 頁

開始到後面第 15 頁，總共有 14 筆，大概近 1,000 萬左右，我只是要問警察局的這一筆，前端另外的 50%是用在哪裡？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主要也是用在驗尿的部分。

俄鄧·殷艾議員：

只有驗尿嗎？〔對。〕我想知道其實這裡面有很多毒品已經是多樣化了、多變化了，到底警察局在第一時間抓到了，有一些毒品是新型的，你們可以馬上檢測，你們有沒有這樣的儀器？譬如說第一時間除了肉眼看到有一些已經是大家都知道的，就是大家不知道的必需要去檢測，我們有沒有這樣子的儀器？在第一時間就可以知道這個是不是毒品。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第一時間就像現有的咖啡包，很明顯就知道那個就是毒品，如果是新興的他的花樣很多，就由衛生局進一步做一個辨識。

俄鄧·殷艾議員：

所以第一時間是你們抓，你們還要拿到衛生局去辨識，〔是。〕要多久的時間。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有一個初篩劑，因為化學成分不一樣，所以衛生局這邊要一段時間。

俄鄧·殷艾議員：

我們知道是毒品，但是我們必須要確認之後才能夠抓他，是不是這樣子？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現在是初篩是不是有毒品反應？

俄鄧·殷艾議員：

所以我要問初篩的時候我們有沒有這樣的儀器，一下子就可以驗的出來？我要問的是這個部分，警察局到底有沒有這樣子的一個儀器，要不然這麼多的毒品怎麼辦識？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部分有一種手持式的毒品鑑定儀，經費已經編到毒防局了。

俄鄧·殷艾議員：

我要問的是未來是毒防局要做嗎？要做第一線的工作嗎？因為毒防局是做後端的工作，前端還是由警察局來做不是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緝毒是 OK，但是新興毒品一直在變，所以要鑑定的儀器，這個手持式的毒品鑑定儀已經撥到毒防局這一個鑑定了。

俄鄧·殷艾議員：

是毒防局做檢驗。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對，沒有錯！

俄鄧·殷艾議員：

我沒有看到，這個部分幾乎都是軟體，硬體我沒看到到底有沒有，有沒有在毒防局裏？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明年的事情還沒有買吧！

俄鄧·殷艾議員：

還沒有編嗎？〔對。〕你那邊有沒有？我知道警察局的預算是很少，你說手提式鑑定儀警察局到底有幾部？能不能告訴我？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目前是沒有。

俄鄧·殷艾議員：

你看吧！你目前都沒有？手提的我們都沒有，我告訴你台北市都有，先進到手提的都可以檢驗了，我們高雄市要成立毒防局連這個東西都沒有，你要我們怎麼放心的了。我覺得這個要做第一線連手提偵測的東西都沒有，你要第一線怎麼做？我們還要抓到之後拿到毒防局檢驗，不曉得什麼時候才檢驗的出來？我不知道你們檢驗的時間會多久？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大隊長在旁邊，這個過程他最了解，請大隊長來說明。

俄鄧·殷艾議員：

不然請大隊長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刑事警察大隊葉大隊長超鴻：

手持式毒品鑑定儀目前本局沒有，本來編列 230 萬明年要買，因為毒防局成立就編在毒防局的預算底下，本局沒有，可是到時候毒防局買了之後可以給我們第一線使用，也是可以的。〔…。〕是，〔…。〕因為這個非常貴，一般我們查到毒品，不管是新興的毒品，我們都會用檢驗包，我們有購買檢驗包就是初篩劑，就直接初篩看他幾級反應，如果有反應我們根據這個來送地檢署。〔…。〕是，我們也希望這樣，〔…。〕這個經費非常大。〔…。〕是。〔…。〕我們儘量爭取。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先處理時間，現在是 12 點 20 分，距離散會時間只有 10 分鐘，所以希望同仁在這 10 分鐘內，針對預算發言，如果對業務質詢有問題我們可以另外來請教他們，請針對預算發言。12 點半時間到就休息，下午再來，請各位同仁決定…。如果要把毒防局審查完我也同意，就請針對預算發言，業務質詢就不要問了，可以嗎？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時間 12 點 21 分，我們把毒防局和警察局有一個提案審完再散會。（敲槌）

黃紹庭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主席說針對預算，因為今天局長沒有來，可能相關的預算要先請教相關的局處，第 13 頁、14 頁有一些委託機關的預算 100 多萬，毒防局既然要成立，我們希望要把它做好，這筆預算不多，但是其中有一個部分是現在在警察局裡面和毒品相關的，我不曉得預算會不會用到，就是調驗的問題，調驗一直是警察局在做，我不曉得未來如果移到毒防局，人員和經費的部分，我沒有局長可以問，先請警察局長來回答，現在各個分局的調驗率高不高？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以後還是由警察局處理。

黃議員紹庭：

這個部分沒有考慮交給毒防局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因為我們要馬上移送，所以要爭取時效，抓到以後就要送到地檢署。

黃議員紹庭：

我講的是調驗，就是已經勒戒回來的一級、二級毒品犯，他必須定期回來調驗，調驗最大的問題是，因為毒品吃到身體裡面可能隔一段時間就不見了，你調驗通知給吸毒的人，如果他沒有在時間內回來的話，我們調驗就沒有意義嘛！現在我們警力很吃緊，這個業務因為以前沒有毒防局，一直在警察局裡面，其實他來調驗也是驗個尿就走了，這個部分以後要不要把它編在毒防局，它的預算要編在哪裡？這個要講清楚，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目前的調驗辦法是中央訂頒的，除非裡面有改變，不然還是要維持在警察局調驗。

黃議員紹庭：

未來毒防局成立之後，這個功能可以讓毒防局來做啊！本席覺得它會比較有效率。譬如你現在調驗單出去給某一個人，規定他 10 天內要進來，他可能因為吸毒心虛不敢進來，警察局現在有人力專門去找人嗎？局長，你們的做法是這樣嗎？不是嘛！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有時候調驗是強迫的，他必須要調驗。

黃議員紹庭：

強迫調驗，但是來的時間呢？我建議局長要和未來新的局長研議，它在哪一個科室裡面，乾脆就把這個業務接過去，現在每個分局偵查隊都要有這個人力做調驗，並不是不讓你做，只是我覺得效率不好，你們沒有那麼多人去追這些毒犯回來調驗嘛！我們成立毒品防制局就是希望以後能夠預防他再度去吸食，這一定是一個方向。局長，未來這個調驗，你們現在規定每個分局調驗率要達到八成，其實這個大家都知道，有些是做出來的嘛！但是你交給毒防局去做，我相信毒防局它有一個新的任務，它會想辦法強制這些人回來調驗，不是像現在警察局都等他回來啊！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部分等毒防局成立我們再和新的局長來研究。

黃議員紹庭：

我希望用現在的預算看怎麼樣增加在毒防局這個功能，因為今天沒有局長來，衛生局長、社會局長都來了，以後希望你們和它有一個過渡的配合，過去是警察局在做的部分你應該要移交給毒防局，它和整個司法都沒有關係，單純調驗的部分，希望局長朝這個方向去做。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好，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努力，但是因為警察有司法警察權，毒防局沒有司法警察權，有司法警察權可以向檢察官報行政強制調驗，所以可能在執行方面警察會比較方便。

黃議員紹庭：

你要怎麼和毒防局配合？一般的調驗不用司法權。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如果沒有牽涉到司法警察權，等毒防局新的局長來了以後，我們再繼續努力看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對預算有沒有意見？唐議員惠美，請發言，我們請針對預算發言，業務質詢請另外找時間。

唐議員惠美：

我要向衛生局長報告一件我們鄉親的問題，有一位鄉親因為施打流感疫苗而過世，像這樣的狀況，他到岡山婦產科醫院做抹片檢查，醫院沒有問他哪裡不舒服就直接施打流感疫苗，他 3 日施打之後，4 日就掛急診，5 日進入加護病房，16 日就過世了。短短的時間裡面岡山診所也不願意承擔，他認為這個是因為他打流感疫苗而發生這個狀況。之後家屬也願意配合做解剖，到現在衛生局還沒有給家屬答案，他們想說 12 月中旬或 12 月底會給家屬一個很清楚的解剖結果，希望衛生局長能夠關心這個施打流感疫苗，是不是施打流感疫苗診所沒有告知他有發燒或不舒服的狀況之下，施打之後隔天家屬馬上掛急診，短短時間就過世了。

像這樣的狀況誰要負責？是衛生局還是婦產科？或者是怎樣的狀況？要給家屬一個很好的答案，因為家屬正在等待衛生局給他們一個結果，因為人已經過世了，現在不知道誰要做精神上的理賠，還有他們損失家人的理賠，希望衛生局局長能夠關心施打流感疫苗對健康的影響，現在小朋友也禁止施打流感疫苗，是不是成人在施打流感疫苗之前要告知家屬有沒有什麼狀況。茂林也有一個施打流感疫苗案例，因為他施打流感疫苗的時候一直在發燒中，可是沒有人告知，結果過了幾個月就過世了。

都會區的狀況也是這樣，我們原住民的鄉親短短的期間就過世了，希望衛生局能夠關心施打流感疫苗的情形，要關心民衆施打流感疫苗不能發燒，應該要這樣告知，簽同意書之前診所要讓他們知道不舒服不能施打，因為都沒有告知就直接叫家屬簽署，希望衛生局局長能夠了解這個狀況。

因為我一直和衛生局一位劉股長在聯絡這個問題，家屬一直很緊張，到現在衛生局一直沒有給他們消息。診所這邊也推給衛生局說是流感的問題，大家都夾在中間，民衆這樣的狀況到底要怎麼解決？希望衛生局局長能夠關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關心，但是和我們現在審預算無關，等一下休息的時候去向唐議員報告。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5 頁至第 16 頁，衛生業務－研究預防業務、預算數 356 萬 1,000 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第 15 頁有一筆委辦費，委託機關或學術單位辦理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研究

的計畫費，針對這筆預算本席有問題要請警察局長和衛生局長代答，我先披露一下目前高雄市遇到比較嚴重的毒品問題，除了第一個新興的毒品是目前我們用肉眼很難辨識的，請問未來這個部分，你們如何去邀請委辦機關，然後再針對辨別新興毒品要如何有效地來辨別，做個說明，這是第一個部分，我想知道未來會不會納進來？第二個部分是滿嚴重的問題，本席在部門質詢也提出多次，就是有關大樓毒品的問題。我想警察局長對這個可能會比較清楚，如果是三、四級毒品，譬如以 K 他命來講，K 他命對人體的危害很嚴重，它好像會導致吸食者膀胱萎縮，對人體危害很重，但是它目前也只列為三、四級毒品。大樓很多通風口是相通的，在這樣的情況下，如果有人在吸食的話會影響到周邊同樣大樓的住戶，因為通風口是共用的。但是問題來了，當民衆跟警察反映有人吸食毒品，警察也非常有心到現場去做查緝，但是你們要跟檢察官申請搜索票可能是沒有辦法的，然後你們也進不去，甚至在大樓管理員那邊，你們就進不去大樓了。所以現象有沒有存在、大樓吸食的問題嚴不嚴重？很嚴重；警察有沒有心要做？有心，可是問題是警察沒有辦法進去做查緝的動作。因此當我們毒品防制局成立之後呢？本席之前也請教過，特別針對這種大樓毒品的問題，未來你們如何做好相關的研究報告，來解決大樓目前碰到的困境？因為這是現存一般大樓非常嚴重的痛。所以我希望除了中央儘快去修法以外，那麼有沒有可能在你們所做的研究報告當中，把相關足夠的數據提供出去，正視目前台灣所面臨到的大樓現存的問題？針對這兩個部分，請警察局長和衛生局長先答復一下，針對大樓毒品氾濫的問題，未來如何有效地查緝？

第二個針對新興毒品的部分，你們要如何透過你們所委託的機關或學術單位？你們到底是委託哪些機關或哪些學術單位，來做這些我們需要去面對、克服和解決毒品相關的問題？是不是能夠做到相關的報告、或者是你們預計委託的機關要做什麼樣的報告內容，請針對這三大問題來做答復一下，哪一位要先回答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兩位局長自己決定誰先回答。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大樓的問題，我們今年度有向法官申請 7 張搜索票，也辦了 7 件。

陳議員美雅：

三、四級毒品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一、二、三級都有。

陳議員美雅：

現在三、四級毒品只是一個行政罰，你說現在檢察官也會放寬讓你們申請搜索票？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這個沒有問題的，搜索沒有問題，我們跟法官申請搜索票沒有問題。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可能要去證實一下，我聽到很多基層的聲音不是這樣，對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檢察官能夠儘量允准，你要讓他們知道現況如何，然後你們能夠有效地查緝大樓的毒品。這個部分，我請你再多去了解一下。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我們會再進一步的了解，謝謝。

陳議員美雅：

好，還有再針對未來的新興毒品，就這三個問題，你們都各自回答好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對於新興毒品，我剛才也跟議員報告過了，新興毒品一查到後，我們會把態樣公布出來，我們會在第一個時間跟教育局和衛生局做一些聯繫。在辨識方面，以後毒防局會採取一個辨識的措施。我們要掌握第一個時間，因為新興毒品一直再變，現在比較嚴重的是咖啡包，咖啡包一查到就曉得咖啡包有問題，咖啡包也列為二級的毒品，所以它的刑責是加重的，大概是這樣子。

陳議員美雅：

好，請衛生局。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跟陳議員說明一下，過去跟委託的學術機關做的研究部分，以前在衛生局有執行過，執行的部分是請高醫的李志恆院長，他是之前管制藥品管理局的首任局長，他對毒品的分布、使用動態性的狀況還有人口地理學做過相關統計分析。在整個毒品防制裡面，因為議員關心不一樣，他會有不一樣的策略，他在這部分的材料很多，我想議員所關心的新興毒品，未來會是一個重點。〔…〕因為都是毒品的一個樣貌，所以我認為包括研究也好、整個防制的模式也好、在整個修法的建議上面也好，都應該要做處理。剛剛議員一直關心大樓的問題，對很多住戶來講，的確也是我們對毒品防制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我會請新任的局長在這部分做協助，共同來訂好一個相關的題目或方向，然後再向議員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說好就好，後面還有很多案子要審。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7 頁至第 19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輔導處－處遇業務、預算數 4,259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高議員閔琳請發言，請針對預算發言。

高議員閔琳：

預算的部分，特別是針對整個衛生業務輔導處處遇業務，我有很大的意見。他們整個預算的規模，毒防局總共是 8,000 多萬，一半以上都是屬於一般行政，就是這些人事費、設備、辦公用具、電力或什麼；一半以上占這個局的歲出 54.79%，就是在這個所謂的衛生業務，其中最大的就是這個衛生業務輔導處處遇業務 4,259 萬 2,000 元，也就是我們整個毒防局的預算一半以上，都是這些基本的行政費用，一半才用來做所謂的輔導處處遇業務，然後其中要輔導處遇的這些人，因為有毒癮遭緩起訴或各種方面，我們要幫助他復歸社會，就要在社區提供各種關懷諮詢，幫他戒斷毒品等等，但是這些竟然才占毒品防制局所有歲出的不到一半。我們再來看預算第 18、19 頁，第 18 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其中最下面，為利各藥癮個案復歸社會，補助中途之家辦理藥癮者進行相關的職能和生活的重建費只有 200 萬，然後第 19 頁裡面有一個 3,500 多萬的預算，就是強化藥癮者的輔導處遇計畫，也就是說我們整個毒品防制局所有的預算，一半以上最重要的在這裡。然後我們仔細看，它的業務費也只有一個科目叫做臨時人員酬金。也就是說這些都是臨時人員酬金，但是我沒有看到這些輔導處遇計畫。所以這個預算，它占了整個毒品防制的輔導處遇，怎麼樣讓這些有毒癮的人回歸到社會過正常的生活、如何幫助個案戒斷毒品，甚至幫助這些高關懷、高風險的家庭如何避免毒品的侵害，包括對青少年和兒童的關懷。但是這個部分我只看到臨時人員酬金，我沒有看到計畫，這個竟然占毒品防制局最重要業務的一半至八成，我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做個說明，到底原本是怎麼編得？它是屬於衛生局業務還是社會局業務？請衛生局長先做一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簡要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原本是衛生局業務，它是來自於原本是法務部，現在歸為衛福部的毒品防制關懷員的一項，我們每年拿到這些錢的時候，都必須要檢送計畫，因為這些是預算書，所以裡面沒有詳細計畫，我們可以把計畫書送給議員參考。

高議員閔琳：

我是不是可以請局長把如何強化藥癮者輔導的這些處遇計畫，計畫內容如何

執行？把這些資料提供給本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沒有意見？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20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衛生環境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毒品防制局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請財經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還有專門委員宣讀我們要準備平衡的問題，有賒借案，還有一個附屬機關預算案，我們等一下要三讀；三讀完以後，因為我們的歲入刪了 1 億元，請財政局長說明它要如何平衡的問題，已經準備好了，就不要休息直接處理。請專門委員宣讀要三讀的兩個案子。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各位議員拿出市政府提案彙編，請看財經類第 1 號案，案由：請審議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 106 億 260 萬 2,000 元，以充裕建設財源案。大會決議：照案通過。請進行三讀。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現在進行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財經類第 2 號案、案由：請審議本市 107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大會決議：歲入預算刪減 1 億元。歲出刪減 1 億元。審定地方總預算為歲入 1,222 億 6,280 萬元，公債及賒借收入 106 億 260 萬 2,000 元。歲出 1,291 億 6,540 萬 2,000 元。債務還本 37 億元。附帶決議：詳如審議總表備註欄。請進行三讀。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進行三讀前，我要請教財政局長，我們的歲入預算是刪減 15 億裡的 1 億，就是交通罰款的部分，現在歲出預算請你們刪減 1 億，這樣才能平衡，請問歲出的部分會刪到哪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建議刪減 P70-034 工務局工程企劃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鐵路地下化配合款預算有 19.84 億元，從裡面刪減配合款 1 億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以上報告，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我們即將進行三讀好嗎？各位同仁對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高雄市 107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還有一個警察局的案子，我們順便先把它處理，財政局可以先行離去，可以嗎？辛苦了。請宣讀。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請各位議員參閱桌上警察局的提案。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案由：有關內政部（警政署）補助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計畫，第 1 期核定補助經費共 7,815 萬元（中央補助款 6,642 萬 8,000 元、地方配合款 1,172 萬 2,000 元），擬請准以墊付執行案。因為這一案有時效性，本組敬請主席依第 16 條提出議長交議案，並按第 37 條逕付二讀，以上報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提案因為有急迫性，也牽涉到中央補助款多達 6,642 萬 8,000 元整，所以我就用議長交付案，但是也要請各位同仁能夠表達意見，我逕付二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我們逕付二讀。（敲槌決議）

針對本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今天大會結束，明天繼續開會，謝謝大家。（敲槌）